

华夏大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

招募说明书(更新)摘要

基金管理人: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: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06年第2号

重要提示

华夏大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2004年6月9日证监基金字[2004]79号文批准公开发售。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04年8月11日正式生效。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。

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

基金管理人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编写本招募说明书,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。本基金当事人之间的权利义务,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,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,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,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,并按照《基金法》、《运作办法》、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、承担义务。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,应详细阅读基金合同。

本招募说明书所载信息截止日为2006年8月11日,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06年6月30日(财务数据未经审计)。

一、基金管理人

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,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[1998]16号文批准,于1998年9月10日成立的中国第一批基金管理公司之一。基本信息如下:

名称: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住所:北京市顺义区天竺空港工业区A区
办公地址:北京市顺义区天竺空港工业区A区
法定代表人:凌新海
总经理:范勇宏

组织形式:有限责任公司
成立时间:1998年4月9日
注册资本:10000万元人民币

存续期间:持续经营
电话:(010)82096688
传真:(010)82096566
联系人:张弘弢
股权结构:

持股单位	占总股本比例
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	35.72%
北京国海投资有限公司	35.72%
北京证劵有限责任公司	25%
中国科证有限责任公司	33.5%
合计	100%

(一)基金管理人情况

凌新海先生,董事长、硕士,现任华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,曾任华信证券有限公司总裁

中国钢铁工贸集团总裁助理、中国冶金进出口总公司总裁助理、北京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业

务部副经理。

范勇宏先生:副董事长、总经理,博士,曾任华夏证券有限公司总裁助理、华夏证券总经

理,中国农业银行总行行长助理,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副行长。

李春先生:董事长、监事,现任中国国信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副总经理,曾任中国光大国际

信托投资公司总经理;曾担任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副会长兼秘书长、中国国际信托投

资有限公司执行总裁兼北京地区分公司总裁。

范勇宏先生:董事、硕士,现任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,曾任中国煤炭工业进出口集

团公司市场部经理。

李春先生:董事,学士,现任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保全部总经理,曾任北京市财政局外事

财务处副处长。

王志先生:董事、监事,现任中国国信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副总经理,曾任中国光大国际

信托投资公司总经理,信达国际信托公司总经理。

王玉洲先生:独立董事,硕士,现已退休。《中国证券法》、《信托法》、《基金法》3部最重民商法

律起草小组的主要组织者和参与者,曾在全国人文财经委员会和中国银行总行印制货币局工

作组。

龙海先生:独立董事,硕士,现任深圳发展银行公司执行董事、中央财经大学会计系副教

授。曾就任于深圳发展银行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处工作。

陈鹤光先生:独立董事,博士,现任北京大学商学院教授、博士生导师,哥伦比亚大学客座研究

员,曾在美国哈佛大学做博士后研究工作。

刘丽勤女士:独立董事,学士,高级经济师。现已退休。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朝阳支行副行长、

吉林省长春市计委副主任。

廖鹤鸣先生:执行总经理,硕士。曾任公司总经理助理、工会主席和机构理财部总经理等。

方方女士:督察专员。曾在国家金融出版社工作。

周国明先生:监事,硕士。现就任中国证监会基金监管部处长,长期从事基金监管工作。

范勇宏先生:执行董事,博士。现任南京大学商学院教授、博士生导师,哥伦比亚大学客座研究

员,曾在美国哈佛大学做博士后研究工作。

刘丽勤女士:独立董事,学士,高级经济师。现已退休。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朝阳支行副行长、

吉林省长春市计委副主任。

廖鹤鸣先生:执行总经理,硕士。曾任公司总经理助理、工会主席和机构理财部总经理等。

方方女士:督察专员。曾在国家金融出版社工作。

周国明先生:监事,硕士。现就任中国证监会基金监管部处长,长期从事基金监管工作。

范勇宏先生:执行董事,博士。现就任南京大学商学院教授、博士生导师,哥伦比亚大学客座研究

员,曾在美国哈佛大学做博士后研究工作。

刘丽勤女士:独立董事,学士,高级经济师。现已退休。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朝阳支行副行长、